

#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公司相关文件及材料后，基于客观及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李浪平先生、孙喜刚先生、沈小兵先生、史建东先生、汪星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宋铁成先生、黄林奎先生、高菁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任职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董事会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提名事项。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唐富馨、谢满林、杜晓荣

2022年9月28日